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2、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更改、否决议案的情况；
- 3、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6年12月26日以公告形式发出会议通知，现场会议于2017年1月13日（星期五）下午13: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1月13日（星期五）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1月12日（星期四）下午15:00至2017年1月13日（星期五）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8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259,267,0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5988%。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1人，所持股份203,614,27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33.4548%；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7人，所持股份55,652,76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9.1440 %。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俞有强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与会股东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本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1 选举俞有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240,472,648 股，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67,285,364 股，表决结果当选。

1.1.2 选举董弘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240,472,648 股，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67,285,364 股，表决结果当选。

1.1.3 选举陈国芬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240,472,648 股，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67,285,364 股，表决结果当选。

1.1.4 选举郑学根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240,472,648 股，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67,285,364 股，表决结果当选。

1.1.5 选举王建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240,472,648 股，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67,285,364 股，表决结果当选。

1.1.6 选举冯国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240,472,648 股，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67,285,364 股，表决结果当选。

1.2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1 选举袁彬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240,472,646 股，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67,285,362 股，表决结果当选。

1.2.2 选举陈智敏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240,472,648 股，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67,285,364 股，表决结果当选。

1.2.3 选举曹凯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 240,472,646 股，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67,285,362 股，表决结果当选。

2、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会议采取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2.1 选举彭晓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 240,472,648 股，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67,285,364 股，表决结果当选。

2.2 选举郭银丽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表决情况：同意 240,472,948 股，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67,285,664 股，表决结果当选。

3、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259,264,04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8%；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86,076,7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5%；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

持股份的 0.003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4、审议《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259,264,041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88%；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1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 86,076,7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5%；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此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审议《关于公司为关联方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6,076,757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5%；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同意 86,076,757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65%；反对 3,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3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处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授信申请、签署担保合同、反担保合同等相关事宜。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此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张晶、闵鹏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

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大会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佐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 月 13 日